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泉鲤建〔2026〕66号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给予 世茂天成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 物业服务通报批评的通知

区各物业服务企业：

根据《福建省物业管理条例》、《福建省火灾隐患排查整治若干规定》和《泉州市鲤城区消防救援局<关于世茂云璟华庭存在重大火灾隐患>的函》（泉鲤消函〔2026〕3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规定，世茂天成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负责物业服务的世茂云璟华庭小区存在重大火灾隐患，具体如下：1.地下室排烟设施，排烟口无风量；2.地下室防火卷帘无法正常启动；3.消控室值班人员未持证上岗；4.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无法实现远程联动控制；5.小区消防车通道被占用；6.气体

灭火系统处于瘫痪、故障状态，均不能正常使用；7.地下室部分疏散指示标志灯损坏等问题。

经研究，决定给予世茂天成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世茂云璟华庭小区）全区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6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